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LDEN THROAT HOLDINGS GROUP COMPANY LIMITED
金嗓子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96)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佈
及
在香港的主要營業地址之變更

二零一八年財務摘要

- 收益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人民幣70.1百萬元或11.2%至人民幣694.2百萬元。
- 毛利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人民幣80.9百萬元或18.6%至人民幣516.5百萬元，而毛利率達74.4%。
- 除息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人民幣54.7百萬元或51.5%至人民幣160.9百萬元。
- 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人民幣40.8百萬元或66.4%至人民幣102.2百萬元。
- 董事會建議向股東派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12港元。末期股息須經股東於應屆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及倘獲批准，將於2019年6月28日或之前派付。

業績

金嗓子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連同去年的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694,194**	624,084
銷售成本		**(177,679)**	(188,495)
毛利		**516,515**	435,589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24,254**	27,024
銷售及分銷開支		**(290,027)**	(305,546)
行政開支		**(65,877)**	(56,225)
其他開支		**(30,242)**	(1,876)
財務成本	*7*	**(5,169)**	(4,766)
除稅前溢利	*6*	**149,454**	94,200
所得稅開支	*8*	**(47,268)**	(32,820)
年內溢利		**102,186**	61,380
以下各方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02,186**	61,380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0*		
基本及攤薄		**人民幣13.82分**	人民幣8.30分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	**102,186**	61,380
其他全面收益		
將於其後期間或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可供出售投資：		
對計入綜合損益表的虧損作重新分類調整	**–**	10,714
	–	10,714
匯兑差額：		
折算海外業務的匯兑差額	**48,546**	(37,640)
或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淨額	**48,546**	(26,926)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税項)	**48,546**	(26,926)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50,732**	34,454
以下各方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50,732**	34,454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18年12月31日

	附註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16,325**	107,331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墊付款項		**28,739**	15,069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37,809**	38,812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4,940**	18,747
遞延稅項資產		**15,372**	13,212
非流動資產總值		**313,185**	193,171
流動資產			
存貨		**47,006**	43,43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1*	**433,105**	446,358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56,820**	65,375
應收關聯方款項		**565**	3,542
可供出售投資	*12*	**–**	24
受限制現金		**1,084**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34,194**	610,242
流動資產總值		**1,172,774**	1,168,974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3*	**34,458**	20,96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28,419**	214,287
計息銀行借款	*14*	**96,000**	86,000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232**	221
應付稅項		**54,857**	51,886
政府補助		**366**	366
應付股息		**–**	37,079
流動負債總額		**414,332**	410,803
流動資產淨值		**758,442**	758,17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071,627**	951,342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070**	1,064
政府補助	**1,364**	1,730
遞延税項負債	**11,981**	4,095
非流動負債總額	**14,415**	6,889
資產淨值	**1,057,212**	944,453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13**	113
股份溢價	**675,410**	675,410
儲備	**381,689**	268,930
權益總額	**1,057,212**	944,453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本公司為一家於2014年9月2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年內，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藥品、保健食品及其他產品。

於2015年7月15日，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控股公司為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Golden Throa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2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除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可供出售投資按公允值計量外，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

此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所有價值均調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惟另有指明者除外。

3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的財務報表中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修訂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的修訂	*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一併應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修訂	*澄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對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的修訂	*轉撥投資物業*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2014年至2016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除與本集團財務報表編製無關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的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的修訂、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及2014年至2016年週期的年度改進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如下：

(a) 於2018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將金融工具之會計處理的三個方面：分類及計量、減值及對沖會計一併考慮。

本集團於2018年1月1日已對權益期初結餘作出的過渡性調整進行確認。因此，比較資料並無重列並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呈報。

分類及計量

以下資料載列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財務狀況表的影響，包括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預期信貸損失(「預期信貸損失」)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已產生信貸虧損計算法的影響。

於2018年1月1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計算的賬面值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呈報結餘的對賬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9號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量	
	附註	類別	金額	重新分類	金額	類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		AFS[2]	24	(24)	–	不適用
至：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i)*			(24)		
應收票據		L&R[3]	393,137	(393,137)	–	不適用
至：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ii)*			(393,137)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不適用	–	393,137	393,137	FVOCI[1]
自：應收票據	*(ii)*			393,137		
貿易應收款項	*(iii)*	L&R	53,221	–	53,221	AC[4]
應收關聯方款項		L&R	3,542	–	3,542	AC
金融資產包括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L&R	14,372	–	14,372	AC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不適用	–	24	24	FVPL[5] (強制)
自：可供出售投資	*(i)*			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L&R	610,242	–	610,242	AC
			1,074,538	–	1,074,538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9號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量	
	類別	金額	重新分類	金額	類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AC	20,964	–	20,964	AC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AC	146,532	–	146,532	AC
計息銀行借款	AC	86,000	–	86,000	AC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AC	221	–	221	AC
應付股息	AC	37,079	–	37,079	AC
		290,796	–	290,796	

1 FVOCI：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2 AFS：可供出售投資
3 L&R：貸款及應收款項
4 AC：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5 FVPL：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附註：

(i) 本集團已將先前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的上市投資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此乃由於該等權益投資並不通過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合約現金流特徵測試。

(ii) 本集團已把之前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的應收票據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因為該等應收票據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而持有的經營模式下持有；而應收票據的合約條款在指定日期產生僅為本金支付的現金流量。

(iii)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計量－金額」一欄下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面值總額，指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但在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前，經調整之金額。

減值

下表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下之期初減值撥備總額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進行對賬。

	於2017年12月31日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下之減值撥備	**重新計量**	**於2018年1月1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935	–	935

對儲備及保留溢利的影響

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儲備、保留溢利的影響如下：

	儲備及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9號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2017年12月31日的結餘	(58)
可供出售投資重新分類至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58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2018年1月1日的結餘	–
保留溢利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2017年12月31日的結餘	114,120
可供出售投資重新分類至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可供出售投資	(58)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2018年1月1日的結餘	114,062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其修訂本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相關詮釋，其適用於客戶合約所產生的所有收入(除受限例外情況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一個新的五步模式，用於為自客戶合約產生的收益入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按能反映實體預期就交換向客戶轉讓貨物或服務而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確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原則為計量及確認收益提供更加結構化的方法。該準則亦引入廣泛的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包括分拆收益總額、關於履約責任、不同期間之間的合約資產及負債賬目結餘的變動以及主要判斷及估計的資料。披露載於附註5。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惟下列影響除外：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前，本集團將大額回扣確認為應計負債。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該金額歸類為退款負債，亦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因此，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本集團於2018年1月1日就2018年1月1日的大額回扣將應計負債人民幣27,703,000元重新分類至退款負債，並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2018年12月31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人民幣38,190,000元已從應計負債重新分類至有關銷售貨品大額回扣的退款負債。

4.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並無根據其產品劃分業務單位，且僅有一個報告經營分部。管理層監察本集團整體經營分部的經營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策。

地理資料

年內，本集團98.9%的收益乃源自身處中國內地的客戶。收益資料按客戶所在地計算。

本集團全部非流動資產均處於中國內地。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年內，概無本集團向單一客戶銷售所得收益佔本集團收益總額的10%或以上(2017年：無)。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分析如下：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694,194**	–
貨品銷售	**–**	624,084
	694,194	624,084

本集團所有收益來自於年內某一時間點確認的產品銷售。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政府補助	**10,758**	10,735
銀行利息收入	**9,675**	4,074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投資收入	**2,803**	–
其他	**394**	393
	23,630	15,202
收益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	**624**	–
外匯收益，淨值	**–**	11,822
	624	11,822
	24,254	27,024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於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177,679**	188,495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5,319**	6,215
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1,003**	1,003
研發成本	**2,195**	2,089
經營租賃下的最低租賃款項	**2,781**	3,193
核數師酬金	**2,278**	2,068
政府補助	**(10,758)**	(10,735)
銀行利息收入	**(9,675)**	(4,074)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投資收入	**(2,803)**	–
可供出售投資的投資虧損	**–**	1,260
外匯虧損／(收益)，淨值	**28,748**	(11,822)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薪酬)：		
薪資及薪金	**47,943**	47,591
退休金計劃供款	**8,059**	8,367
員工福利開支	**10,502**	11,683
	66,504	67,64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虧損	**(624)**	8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減值撥回)	**6,187**	(11)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減值撥回)	**417**	(56)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192**	8,935

7. 財務成本

	2018	2017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的利息	**5,169**	4,766

8. 所得稅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年內支出	**37,447**	30,132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5,550)
遞延稅項	**9,821**	8,238
年內稅項支出總額	**47,268**	32,820

9. 股息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中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零（2017年：6港仙）	**–**	38,074
建議末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12港仙（2017年：6港仙）	**77,733**	37,079
	77,733	75,153

本年度建議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10.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739,302,000股（2017年：739,302,000股）計算。

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任何已發行的潛在攤薄普通股。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以下各項計算：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盈利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	**102,186**	61,380

	股份數目	
	2018年	2017年
股份		
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	**739,302,000**	739,302,000

1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72,759**	54,156
應收票據	**366,693**	393,137
	439,452	447,293
減值	**(6,347)**	(935)
	433,105	446,358

本集團與其客戶的交易條款以信貸為主。信貸期通常為三個月，而主要客戶則獲延長至最長達六個月。本集團致力嚴格控制其未償還應收款項，且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鑒於上文所述及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涉及為數眾多且分佈廣泛的客戶，故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本集團並無就此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級。貿易應收款項為不計息。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劃分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少於三個月	**60,806**	41,595
三至六個月	**3,317**	2,944
六至十二個月	**2,025**	2,097
一至兩年	**133**	6,411
兩年以上	**131**	174
	66,412	53,221

12.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可供出售投資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值計量的上市權益投資	**–**	24

上市權益投資包括分類為可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本證券投資，此乃由於其於2017年12月31日持作買賣。

13. 貿易應付款項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34,458**	20,964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劃分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少於三個月	**32,278**	15,558
三至六個月	**510**	3,263
六至十二個月	**453**	913
一至兩年	**3**	17
兩年以上	**1,214**	1,213
	34,458	20,964

貿易應付款項為不計息，並通常於60天內結算。

14. 計息銀行借款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銀行貸款－有抵押	4.35	一年內	**36,000**	56,000
銀行貸款－無抵押	4.35	一年內	**60,000**	30,000
			96,000	86,000
分析為：				
須於下列日期償還的銀行貸款：				
一年內或於要求時			**96,000**	86,000

附註：

本集團若干銀行貸款乃由以下各項作抵押：

(i)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總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14,932,000元(2017年：人民幣36,446,000元)的若干租賃土地按揭；及

(ii)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總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1,545,000元(2017年：人民幣1,429,000元)的若干樓宇按揭；及

(iii)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董事江佩珍女士並無為銀行貸款提供擔保(2017年：人民幣20,000,000元)。

15. 或然負債

本集團現為下列若干訴訟的被告：

(a) 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目前為一家傳媒公司星空華文國際傳媒有限公司所提起的訴訟的被告，當中該等附屬公司被指控因延遲支付廣告費而違反合約。廣告費及逾期付款滯納金的估計申索分別為人民幣67,000,000元及人民幣1,703,200元。至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計提撥備人民幣50,750,000元。於2018年12月，本集團根據第一次訴訟審判結果確認額外人民幣920,000元。雙方於2019年1月對第一次審判結果提出上訴，該訴訟的審訊日期尚未確定。因此，列明支付時間(如有)並不切實可行。根據本集團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及董事對當前情況的了解，董事有理由相信該等附屬公司可就該項指控作出有效抗辯，並且有足夠的理由在申索被提交到法庭時勝訴。因此除計提以上撥備外並無就申索計提額外撥備。

(b) 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目前為一家推廣服務供應商北京海天網聯行銷策劃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天」)所提起的訴訟的被告，當中該附屬公司被訴因延遲支付有關向本集團提供的營銷及推廣服務的推廣費用而違反合約。滯納金及法律費用的估計申索分別為人民幣2,137,998元及人民幣80,000元。審判於2018年8月進行，北京海天提出的申索被法院駁回。北京海天於2018年11月對第一次審判提出上訴，而審訊日期尚未確定。因此，列明支付時間(如有)並不切實可行。根據本集團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及董事對當前情況的了解，董事有理由相信該附屬公司可就該項指控作出有效抗辯，因此並無就訴訟引起的任何申索計提撥備。

(c) 於2018年1月25日，啟豐食品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啟豐」)提出針對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的仲裁行動。該項仲裁要求如下：(i)終止於2016年3月1日簽訂的分銷協議；(ii)該附屬公司支付由啟豐代其支付的營銷及推廣費用人民幣13,860,000元；(iii)該附屬公司就違反分銷協議支付賠償金人民幣5,000,000元以及相關律師費。根據本集團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及董事對當前情況的了解，董事有理由相信該附屬公司可就該項指控作出有效抗辯，因此並無就仲裁引起的任何申索計提撥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乃於2019年3月29日(即本公佈日期)編製。其應與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一併閱讀。

「東盟」	指	東南亞國家聯盟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	指	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非處方藥物協會」	指	中國非處方藥物協會
「本公司」、「我們」及「我們的」	指	金嗓子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2014年9月2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框架協議」	指	本公司與九州通於2016年2月15日訂立的一份戰略合作框架協議
「金嗓子公司」或「廣西金嗓子」	指	廣西金嗓子有限責任公司，一家於1998年9月18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金嗓子進出口公司」	指	廣西金嗓子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一家於2016年3月31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廣西金嗓子的全資附屬公司
「金嗓子喉片(OTC)」	指	金嗓子喉片，本集團主要產品之一，獲批准為一種非處方藥
「金嗓子喉寶系列產品」	指	金嗓子喉寶系列產品，本集團主要產品之一，獲批准為食品

「金嗓子草本植物飲料系列產品」或「草本植物飲料」	指	金嗓子草本植物飲料系列產品，本集團的一個產品儲備系列，獲批准為一種食品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的法定貨幣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	指	上市的所得款項淨額
「九州通」	指	九州通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600998)，並為一名獨立於本集團的第三方
「上市」或「首次公開發售」	指	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OTC」	指	於接獲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批文後，毋須由執業醫師開處方即可在中國售賣機、藥店或零售店櫃檯出售的藥品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佈而言，不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6月30日有關其股份全球發售的招股章程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的法定貨幣
「股東」	指	股份的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25美元的普通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業務回顧

本集團乃中國領先的潤喉片製造商。於2018年8月，本集團在第十二屆中國品牌節上獲得華譜獎。

主要產品

本集團按三種產品類別呈報其收益，包括金嗓子喉片(OTC)、金嗓子喉寶系列產品及其他產品。

金嗓子喉片(OTC) －非處方藥

本集團的旗艦產品為於1994年推出的金嗓子喉片(OTC)。其為一種主要適用於緩解急性咽炎所致的喉痛喉乾及聲音嘶啞症狀的潤喉片。金嗓子喉片(OTC)已獲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批准為非處方藥。因此，公眾人士無需由合資格專業醫護人員的處方即可於藥房購買。

截至2018年12月31日，金嗓子喉片(OTC)已出口至美國、加拿大、俄羅斯、歐盟、澳洲、東南亞、中東、墨西哥、秘魯及非洲，本集團2018年全年新開發出口國家包括越南、哈薩克斯坦、吉爾吉斯斯坦、馬爾代夫以及巴西，出口已涵蓋全球五大洲。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金嗓子喉片(OTC)收益佔其收益總額的90.5%。

金嗓子喉寶系列產品－食品

本集團的其他主要產品為金嗓子喉寶系列產品(七款產品包括都樂含片、(無蔗糖)都樂含片及此系列其他五種無糖口味，分別為香橙、羅漢果、桑菊、西洋參及山楂)。

金嗓子喉片(OTC)與金嗓子喉寶系列產品之間的主要分別，是前者獲批准為非處方藥，而後者則獲批准為食品。金嗓子喉寶系列產品無糖系列於2013年推出，對本集團原有渠道的補充及提供消費者更多元化的選擇以適應消費人群差異化。

2018年，金嗓子喉寶在淘寶天貓(Tmall)上成立金嗓子喉寶旗艦店，新增線上專供版金嗓子喉寶系列產品(六款產品包括都樂潤喉糖及其他五種口味，分別為薄荷味、桑菊味、桔紅味、羅漢果味及西洋參味)及兩款草本味軟糖。

2018年，金嗓子喉寶系列產品成功進入緬甸及波蘭。截至2018年12月31日，金嗓子喉寶系列產品已出口至十個國家和地區。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金嗓子喉寶系列產品銷售額佔其收益總額的7.8%。

其他產品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其他產品的銷售額佔本集團收益的1.7%。本集團其中兩種其他產品為銀杏葉片和草本植物飲料，銀杏葉片主治活血化淤通絡，獲國家食品藥品監管局批准為處方藥，草本植物飲料主要功能為清嗓潤喉。

研發工作

研發方面的卓著往績，令本集團業務獲益良多。自1994年以來，本集團已成功開發31項新產品，並已就該等產品取得生產許可證，其中金銀三七膠囊等八項為藥品、21項為食品、一項為保健食品及一項為醫療器械產品。

本集團進行自主研發活動，亦透過與醫院、藥品研究所及其他公司等外界研究機構合作進行研發活動。為了實現線上線下新零售互動，擴大金嗓子品牌影響力及開發年輕群體消費市場，於2018年，本集團自主研發了線上專供版金嗓子喉寶系列產品(六款產品包括都樂潤喉糖及其他五種口味，分別為薄荷味、桑菊味、桔紅味、羅漢果味及西洋參味)及兩款草本味軟糖。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研發團隊共有約280名人員。

本集團將在產品研發及商業化方面繼續與外界機構開展合作，旨在改進生產質量及效率。本集團擬於未來投放合共約人民幣57.8百萬元於研發活動。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將人民幣2.2百萬元用於研發活動。

產品儲備

本集團致力於開發新藥品及食品，以回應經挑選的重大醫療及保健需求，務求對促進公眾健康作出貢獻，以及獲取新市場的市場份額，並擴大本集團的產品組合。

銷售、市場推廣及分銷

品牌推廣

本集團認為強大的品牌知名度及客戶忠誠度對於認可「金嗓子」品牌至關重要。本集團的主要品牌「金嗓子」於2011年獲品牌中國產業聯盟及中國國際商會頒授「品牌中國－華譜獎」以及於2012年獲中央電視台頒授「中央電視台中國年度品牌」。本集團於2018年8月第十二屆中國品牌節上榮獲華譜獎。

分銷網絡

本集團已就其(i)非處方藥、(ii)食品及(iii)處方藥及醫療器械建立廣泛及架構分明的全中國銷售及分銷網絡。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絕大部分收益來自向分銷商作出的銷售。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分銷網絡進一步拓展，逾550名分銷商(由本集團直接聘請)由原來覆蓋中國所有省份、自治區及直轄市推進到縣級。此外，本集團亦已聘請推廣商以進一步促進其產品推廣與廣告，以及加強與客戶溝通及監督其分銷商的活動。

2018年本集團進行了銷售體系的重塑，劃分配送區域重新梳理分銷網絡後，二級分銷商的數量增加。本集團於2018年全年初步完成金嗓子喉片(OTC)全國渠道的重塑，本公司兩票制渠道優化工作卓見成效。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銷售收入較2017年增加。

誠如上文所述，本集團的產品亦涉足多個海外市場，包括美國、加拿大、俄羅斯、歐盟、澳洲、東南亞、中東、墨西哥、秘魯及非洲，出口已涵蓋全球五大洲。本集團積極響應國家「一帶一路」倡議，一帶一路是中國的頂層戰略，其中東盟10國在其戰略中發揮著舉足輕重的作用。到目前，本公司已成功與全部東盟10國簽訂代理協議，並且其產品已經出口至除老撾外的九個東盟國家。本集團已委聘金嗓子進出口公司及當地分銷商向海外市場銷售本集團的產品。

2018年本集團的海外出口業務進一步擴張，本集團新開發的出口國家達到六個，他們是越南、波蘭、哈薩克斯坦、吉爾吉斯斯坦、馬爾代夫及巴西。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出口國家達42個。經過十多年海外市場拓展，金嗓子已在出口貿易中與當地經銷商結成了穩固的戰略合作夥伴關係，逐漸培養了一大批海外金嗓子消費群體，為中國製造揚名海外奠定了廣泛群眾基礎。

2018年10月本集團在淘寶天貓(Tmall)上成立金嗓子喉寶旗艦店，新增網絡版金嗓子喉寶系列產品(六款產品包括金嗓子喉寶都樂潤喉糖及其他五種口味，分別為薄荷味、桑菊味、桔紅味、羅漢果味及西洋參味)及多款水果糖。未來，金嗓子產品在零售藥店及線上銷售的雙重發展下，將形成一個高效完善的分銷體系。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2月16日的公佈所披露，基於雙方合作發展的共同意願，本公司已與九州通於2016年2月15日訂立框架協議。根據框架協議，本公司將授予九州通透過九州通的藥品分銷網絡在中國大陸銷售及分銷本集團特定類別產品的獨家總代理權，惟有關權利將不包括九州通委聘其分銷網絡外的任何二級分銷商的權利。框架協議的期限由2016年1月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為期六年。

推廣商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與11名推廣商訂立產品推廣合作協議。在若干地區委聘推廣商的主要原因為：(i)彼等擁有對地方市場的認識及推廣產品的豐富經驗；及(ii)彼等熟悉地市級代理，且本集團受惠於彼等帶來的便利及持續提供該等地方市場的反饋。

市場回顧

近年來，全球藥品市場規模穩定增長隨著全球人口總量基數的增長以及社會老齡化程度的不斷提高，醫療服務、藥品的需求量及需求種類與日俱增；另一方面，由生活水平提高帶來的人民健康管理意識的加強，使得全球醫藥市場穩步發展。

鑒於近年來中國多數主要城市的PM2.5水平長期處於不健康水平，空氣污染乃呼吸道感染尤其是咽喉炎症的主要誘因之一。針對空氣污染問題，消費者更關注於對咽喉的保護，中國的藥品及潤喉片市場預期將持續增長。

中國消費者的健康意識逐年增強，隨之帶來的是保健相關產品(其中包括保健食品及藥品)的開銷增加。現今，消費者較以往更加關注生活質量和健康，且日漸熟悉各類非處方藥品牌。此外，醫療資源短缺引發的就醫不便及耗時現狀亦促使消費者在患有常見疾病或慢性疾病時購買非處方藥自行在家治療。

醫藥行業「兩票制」在中國實行之後，要求醫藥行業嚴格執行進、銷、存統一，帶票銷售，這不僅推高了醫藥行業的經營成本，商業轉而要求藥廠(醫藥工業)承擔藥品的配送成本及品種銷售上必須產生更多的利潤，同時導致原有的營銷體系已不能適應新形勢。

為此，本集團在2018年調整了經營政策，經過2017年在河北、安徽太和、廣東三地開展試點的基礎上，2018年全國推行了新的營銷模式，內容主要包括(i)一、二級經銷商的重新篩選及(ii)一、二級經銷商和終端的價格管控。目的就是擴展渠道、增加銷售品種、數量和利潤，進而完善分銷體系。

未來擴展及升級計劃

本集團將於2019年繼續鞏固其於潤喉片市場的領先地位，繼續擴大其於中國藥品及食品市場的市場份額。

本集團已開始透過其於2013年建立的經完善分銷網絡，策略性地擴展至新的區域市場，如青海、吉林及內蒙古，並將繼續擴展至新市場，以及通過擴大其銷售團隊以向藥房層面的分銷商提供更多分銷及銷售支援，從而深入滲透其現有市場。另外，本集團通過評估2017年經營政策調整的經驗，於2018年初步完成渠道重塑及價格重塑，本公司兩票制渠道優化工作卓見成效。

為進一步提高本集團產品的受歡迎程度及其於中國的品牌知名度及形象，本集團將繼續維持及推廣其「金嗓子」品牌，旨在將其打造成為中國家喻戶曉的有效、安全及具療效的潤喉片產品品牌。本集團計劃透過於覆蓋範圍更廣的互聯網媒體增加廣告(過往主要於電視網絡投放廣告)，擴大及加強媒體市場推廣及宣傳力度。本集團的專有市場推廣團隊將繼續與分銷商緊密合作，以制訂及開展高效的定向市場推廣及宣傳活動。

本集團亦擬透過建設新生產基地提升產能，以滿足市場對其金嗓子喉片(OTC)的需求。本集團已收購一塊位於廣西壯族自治區柳州市洛維工業集中區的新土地，用以興建新藥品生產及研發基地。截至2018年年底，新藥品生產研發基地廠房車間已進入設備安裝及裝修階段，按計劃2019年底前可完成搬遷。擴展後，本集團預期金嗓子喉片(OTC)的年度產能將會上漲，較現時產能增加約57%。

此外，本集團計劃將其現時位於廣西壯族自治區柳州市躍進路28號的總部改造成食品生產廠房及食品研發中心，以加強其食品業務，從而吸引更多客戶及增加銷售額。其位於廣西壯族自治區來賓市的現有基地將用作建設中草藥加工基地。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約為人民幣694.2百萬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24.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70.1百萬元或11.2%。增加主要是由於金嗓子喉片(OTC)的銷售額增加所致。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銷售金嗓子喉片(OTC)的收益增加至人民幣628.0百萬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55.5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72.5百萬元或13.1%，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於2018年初步完成金嗓子喉片(OTC)全國渠道重塑，金嗓子兩票制渠道優化工作卓見成效，本集團2018年全年整體銷售額增加所致。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銷售金嗓子喉寶系列產品的收益增加至人民幣54.1百萬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1.7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4百萬元或4.6%，較上年同期保持平穩態勢。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銷售其他產品的收益減少至人民幣12.1百萬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9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4.8百萬元或28.4%。這是由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旗下公司代理藥品銷售種類的減少。

下表載列本集團主要產品於所示期間的銷量、收益、成本、毛利率、單價及單位成本。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銷量	**收益**	**成本**	**毛利率**	**單價**	**單位成本**
	千盒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金嗓子喉片(OTC)	**103,978**	**627,994**	**144,421**	**77.0**	**6.0**	**1.4**
金嗓子喉寶系列產品	**10,356**	**54,108**	**21,744**	**59.8**	**5.2**	**2.1**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銷量	收益	成本	毛利率	單價	單位成本
	千盒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金嗓子喉片(OTC)	100,527	555,479	142,880	74.3	5.5	1.4
金嗓子喉寶系列產品	10,517	51,714	21,497	58.4	4.9	2.0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包裝材料成本、勞工成本、原材料成本、折舊及有關生產金嗓子喉片(OTC)、金嗓子喉寶系列產品及其他產品的其他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88.5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77.7百萬元，佔本集團同期收益總額約25.6%。本集團銷售成本減少主要原因是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減少所致。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銷售成本的組成部分及各部分佔銷售成本總額的百分比。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額百分比*
包裝材料	**80,477**	**45.3%**	78,308	41.5%
原材料	**43,412**	**24.4%**	42,976	22.8%
勞工成本	**38,615**	**21.7%**	41,532	22.0%
折舊	**4,700**	**2.6%**	4,891	2.6%
委託加工費	**381**	**0.2%**	540	0.3%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192**	**0.1%**	8,935	4.7%
其他成本	**9,902**	**5.7%**	11,313	6.1%
總計	**177,679**	**100%**	188,495	100%

毛利

毛利指收益減去銷售成本後的盈餘。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毛利增加至人民幣516.5百萬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35.6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80.9百萬元或18.6%。本集團的毛利增加主要是由於收益的增加。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率由2017同期的69.8%上升至74.4%。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政府補助、銀行利息收入及投資收益。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減少至人民幣24.3百萬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7.0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7百萬元。減少主要由於本年本集團因匯率波動造成匯兑損失，而2017年同期本集團因匯率波動產生匯兑收益。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i)廣告開支、(ii)宣傳開支、(iii)僱員福利開支、(iv)差旅及辦公開支、(v)市場推廣開支、(vi)運輸費用及(vii)其他雜項開支。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人民幣290.0百萬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05.5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5.5百萬元或5.1%。減少主要是由於本年本集團草本植物飲料業務推廣費下降所致。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i)管理及行政人員的薪金及福利開支、(ii)差旅及辦公開支、(iii)研發成本、(iv)有關其辦公設備的折舊及攤銷成本、(v)土地使用權攤銷、(vi)就法律、稅務及其他服務產生的專業服務費、(vii)資產減值損失及(viii)其他雜項開支。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65.9百萬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6.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9.7百萬元或17.3%。增加主要是由於本年本集團管理及行政人員薪金及HKFRS 9准則下應收款資產減值損失增加所致。

其他開支

本集團的其他開支主要包括(i)材料報廢；(ii)匯兑損失及(iii)其他雜項。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其他開支約為人民幣30.2百萬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8.3百萬元，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本年度匯率波動影響形成匯兑損失，而2017年度匯率波動影響形成匯兑收益。

財務成本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財務成本為約人民幣5.2百萬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8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0.4百萬元或8.3%。相比2017年增加主要是由於平均有息銀行貸款增加。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47.3百萬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2.8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4.5百萬元或44.2%。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2017年同期的實際稅率分別為31.6%及34.8%。所得稅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本年度利潤總額增加。

淨利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淨利約為人民幣102.2百萬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1.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40.8百萬元或66.4%。本集團淨利增加主要是由於收益的增加。有關收益增加的原因請參閱上文「收益」一節。

流動資金、財務及資本資源

流動資產淨值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758.4百萬元，而於2017年12月31日則為人民幣758.2百萬元。本年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2.8，與2017年持平。

借款及資產質押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96.0百萬元，而於2017年12月31日則約為人民幣86.0百萬元。所有銀行借款須於一年內償還。截至2018年12月31日，銀行借款均為銀行貸款。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全部銀行借款按固定利率計息。有關該等借款的詳情，請參閱上文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附註14。

本集團繼續管理其資產負債表及資本結構，並擁有穩健的股本基礎、充足的營運資金及信貸融資。本集團訂有多項規管會計監控、信貸與外匯風險及庫務管理的政策。本集團亦一直密切關注資產及負債管理，包括流動資金風險及貨幣風險。

本集團若干銀行貸款乃由以下各項作抵押：

(i)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總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 14,932,000元（2017 年：人民幣36,446,000元）的若干租賃土地按揭；及

(ii)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總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1,545,000元（2017年：人民幣1,429,000元）的若干樓宇；及

(iii)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董事江佩珍女士並無為銀行貸款提供擔保（2017年：人民幣20,000,000元）。

資產負債比率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乃按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約9.1%，與2017年12月31日持平。

或然負債

有關本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的或然負債詳請，請參閱上文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交易主要以人民幣計值及結算。本集團擁有若干以港元、美元計值的存款及可供出售投資款項，於2018年12月31日分別為14.6百萬港元及31.0百萬美元。因此，本集團承受港元兌人民幣及美元兌人民幣之匯率波動可能產生的外匯風險。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其外匯風險。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僱用合共900名全職僱員，而截至2017年12月31日則合共為970名全職僱員。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但不包括任何退休金計劃供款)約為人民幣62.1百萬元，而2017年同期則為人民幣60.9百萬元。薪酬乃經參考市場條款及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而釐定。除基本薪金外，本集團向表現出色的員工提供年終花紅以吸引及挽留能幹的僱員。

持有的重大投資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亦無進行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或出售。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承諾投資約人民幣64.9百萬元，以於廣西壯族自治區柳州市洛維工業集中區興建新藥品生產及研發基地。除上文所述者外，本集團現時並無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

展望

本集團將繼續尋求鞏固其於潤喉片市場的領先地位，繼續擴大其於中國藥品及食品市場的市場份額。此外，本集團將致力提升產能、擴大產品組合及增強研發能力，加強其食品及其他藥品業務並促進不同產品分部間的協同作用，同時透過有效的定向市場推廣提高其品牌知名度。此外，本集團亦將繼續擴大其分銷網絡、提升相關基礎設施及利用現有分銷網絡以推廣不同產品。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包括因行使部分超額配股權而發行的該等股份)在扣除包銷費用及相關開支後約為909.6百萬港元，該等款項擬以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方式使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內。於2018年12月31日，招股章程所披露的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擬定用途並無任何變動。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動用約581.62百萬港元，佔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約63.94%。下表載列已動用的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概要：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已動用的款項**	
	千港元	*佔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的百分比*
洛維工業集中區的建設工程	186,825	20.54
改造總部	–	–
市場擴展	286,685	31.52
產品開發	11,579	1.27
建立中草藥加工基地	–	–
改進及升級電子編碼系統	5,575	0.61
一般營運資金	90,960	10.00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向股東派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12港元。末期股息須經股東將於2019年5月15日召開的應屆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及倘獲批准，將於2019年6月28日或之前派付予於2019年5月27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暫停股份過戶安排

為確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19年5月9日至2019年5月15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事宜。為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19年5月8日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為確定收取末期股息的股東資格，本公司亦將於2019年5月27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事宜。為合資格獲派付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19年5月24日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致力於保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的權益及提升企業價值與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自身的企業管治守則。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1.8條，發行人應就其董事面對的法律行動作出適當的投保安排或解釋未有安排投保的原因。董事會相信，在董事與本集團管理層定期及適時溝通的情況下，可能向董事提出的申索及法律行動均可有效處理而毋須投保。董事會將定期檢討處理潛在申索及法律行動的程序以及考慮董事的要求，並將監察作出有關安排的需要。

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自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在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確認，全體董事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購入、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連同董事會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亦已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成效進行審閱，並認為該等現存制度屬有效及充足。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及2018年年報

本全年業績公佈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oldenthroat.com)，而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將適時寄發予股東及分別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

在香港的主要營業地址之變更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2019年3月29日起，本公司在香港的主要營業地址變更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陽光中心40樓。

承董事會命
金嗓子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江佩珍

中國廣西，2019年3月29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江佩珍女士；執行董事曾勇先生、黃建平先生、曾克雄先生、呂興鴻先生及何錦強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驊先生、朱頡榕先生及程益群先生。